

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社会责任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关于本报告

本报告系公司第八次向全社会公开发布企业社会责任报告。公司首份社会责任报告发布于2009年2月。

报告主体 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间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按照信息披露完整性和连续性原则，部分内容可能超出上述期间范围。

报告内容 本报告所述内容旨在向各利益相关者公布公司在2015年度企业社会责任履行方面的重要信息；全方位、多层次阐释公司对企业社会责任的理解与认识；详细解读公司为履行企业社会责任所开展的各项实践活动；切实、坦诚地向社会公众展示皖维高新在企业发展战略、社会经济责任、环境保护、安全生产、质量监督、节能减排、员工发展、企业文化、社区管理、和社会公益等方面所做的努力和取得的成绩。

编制依据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1]41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加强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承担工作暨发布《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环境信息披露指引》的通知”要求，结合公司在履行社会责任方面的具体情况编制而成的。

责任范围 经济责任、社会责任、环境责任。

审议程序 本报告业经公司六届二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

报告释义 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皖维或皖维高新”；安徽皖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皖维集团”；

聚乙烯醇简称“PVA”；高强高模聚乙烯醇纤维简称“高强高模PVA纤维”；醋酸乙烯-乙烯共聚乳液简称“VAE乳液”；聚乙烯醇光学薄膜简称“PVA光学薄膜”；PVB膜用树脂简称“PVB树脂”。

联系我们 公司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巢湖市皖维路56号；
电话：0551-82189294；传真：0551-82189447。

二、董事长致辞

2015年是“十二五”收官之年，是公司发展史上极具考验的一年。面对宏观经济增速持续趋缓、市场需求不振、多重矛盾交织的复杂形势，公司全体干部职工在省国资委的坚强领导下，以建设“品质皖维”为目标，按照“解放思想、锐意改革、着力从严，挖潜管理潜力、激发机制活力、培育新动力、汇聚转型合力”的工作思路，不悖市场规律，积极主动应对，迎难而上，负重奋进，经受了经济新常态下的重重挑战，尽最大努力降低因销量、售价“双降”对生产经营产生的不利影响，取得了良好的经营业绩。在整个行业发展不景气的大环境中，皖维保持了盈利；PVB树脂关键指标的符合性越来越高，市场局面逐渐打开；蒙维二期项目建设快速推进，投产指日可待；棚户区改造二期项目所有楼房全部封顶，不久将竣工；新的皖维大道全面开通，出行更加便捷；“皖维牌”商标被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广维被评为“自治区工业循环经济先进企业”，蒙维获得“全区模范职工之家”称号，并被批准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各项事业欣欣向荣，极大地激发了职工的自信心和自豪感，增强了企业的向心力和凝聚力，必将激励我们在新的征程上继续奋勇前进。

2015年也是公司履行社会责任取得长足进步的一年。公司坚持以完善法律风险防范机制为核心，加强对新的《安全生产

法》、《环境保护法》宣传和学习，并以签订《目标责任书》、实行经济责任制考核的形式加以贯彻落实，主要生产单位都通过了安全标准化和清洁生产的审核；本部、蒙维、广维三地同步组织抗日战争胜利 70 周年大合唱，开展职工运动会等形式多样的文体活动，提升了员工凝聚力和战斗力；组织开展《万达哲学》读书活动，拓宽职工思维，营造学习氛围；广维开展“劳模道德大讲堂”活动，宣传先进个人的品格和敬业精神；公司实施大病救助、金秋助学、“送温暖”活动，为职工办实事、做好事、解难事；开展扶贫捐赠、公布《企业社会责任报告》，接受社会监督，和谐了地企关系。广维、蒙维还利用公共微信号，宣传母公司、党委决策，正确引导职工立足岗位、尽职尽责，风清气正、劲足抓工作的氛围在公司各系统间逐步形成。

当前，我国经济发展已进入新常态，这是公司面临的最大新形势。认识新常态、融入新常态，需要我们转变发展观念，积极主动作为，胜利跨入皖维发展新阶段。功崇惟志，业广惟勤。尽管道路坎坷、充满艰辛，但我们坚信，任何困难都改变不了我们建设“品质皖维”的强烈愿望；任何障碍都减缓不了我们切实履行社会责任、真诚回报社会的步伐；任何挑战都阻挡不了我们实现“打造世界行业一流企业”的坚定信念。让我们更加紧密和团结起来，踏着引领新常态的铿锵步伐，把企业的发展与历史的潮流交汇，把美好的梦想与时代进步融合，为跨入皖维发展的新阶段而努力奋斗！

董事长：吴福胜

三、公司概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1 现状介绍

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是安徽皖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于1997年5月由安徽维尼纶厂（2002年改制为安徽皖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独家发起、募集设立，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公司坐落于中国五大淡水湖之一的巢湖之畔，北依京福高铁，连接合武、合宁动车，邻近合巢芜高速公路半汤出口，南靠淮南铁路运输动脉，东近长江黄金水道，交通十分便捷。公司位于合宁芜经济圈中心地带，依托最具活力的华东市场，地缘经济优势明显。国务院批准设立皖江城市带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更为皖维高新快速发展创造广阔空间。

公司是国内最大、技术最先进、产品线最齐全的PVA系列产品生产商，多年来专注于聚乙烯醇（PVA）及相关产品的开发、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包括PVA、高强高模PVA纤维、PVB树脂、PVA光学薄膜、醋酸乙烯、VAE乳液、聚酯切片、醋酸甲酯、利用电石渣生产的水泥熟料及环保水泥以及其他PVA相关的衍生产品、中间产品和副产品等。截止2015年底，公司总资产达74.44亿元，营业收入34.85亿元。公司现具有年产25万吨PVA、4万吨高强高模PVA纤维、5,000吨PVB树脂、500万平米PVA光学薄膜、300万吨水泥熟料、6万吨差别化聚酯切片、6万吨VAE乳液、2万吨可再分散性胶粉、5万吨醋酐、1.5万吨聚醋酸乙烯乳胶（白乳胶）、4.5亿千瓦时余热发电的产能的生产能力。其中PVA的产销量和市场占有率均超过国内市场的30%以上；高强高模PVA纤维产销量亦位居全国第一，产销量为国内总量的80%，国际市场占有率为45%左右。

1 科技创新

公司现有在岗员工 4589 人，各类专业技术人员 1012 人，具有中级技术职称者 118 人，高级正高级工程师 17 人，享受国务院津贴专家 3 人，大专以上学历人员 1547 人，拥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安徽省企业技术中心、安徽省高分子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安徽省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和技能大师工作室。公司先后承担国家重点产业结构调整项目、国家重点产业振兴项目及多项省市科技攻关项目的建设，获得多项自主创新成果。

2015 年底，省国资委公布省属企业首批“538 英才工程”入选人员名单，我公司有机分厂厂长潘晓明入选领军人才，股份公司副总经理许宏平入选高端人才，PVB 分厂副厂长陈建旭、PVA 膜分厂副厂长向学毅、有机分厂回收工段工段长陈喜成入选拔尖人才。截至 2015 年底，公司已获有效专利 107 件，其中发明专利 27 件，实用新型专利 80 件。2015 年，公司还获得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蒙维科技公司也成功申报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广维化工也申请专利 7 件，其中发明 2 件，完成了广西壮族自治区科技计划项目的申报。

经财务部门统计，至 2015 年 12 月末，公司技术中心通过申报国家技术中心、研发设备、专利资助、知识产权示范企业事后奖补资金等，全年争取到各级财政支持资金超过 500 万元。

I 荣誉获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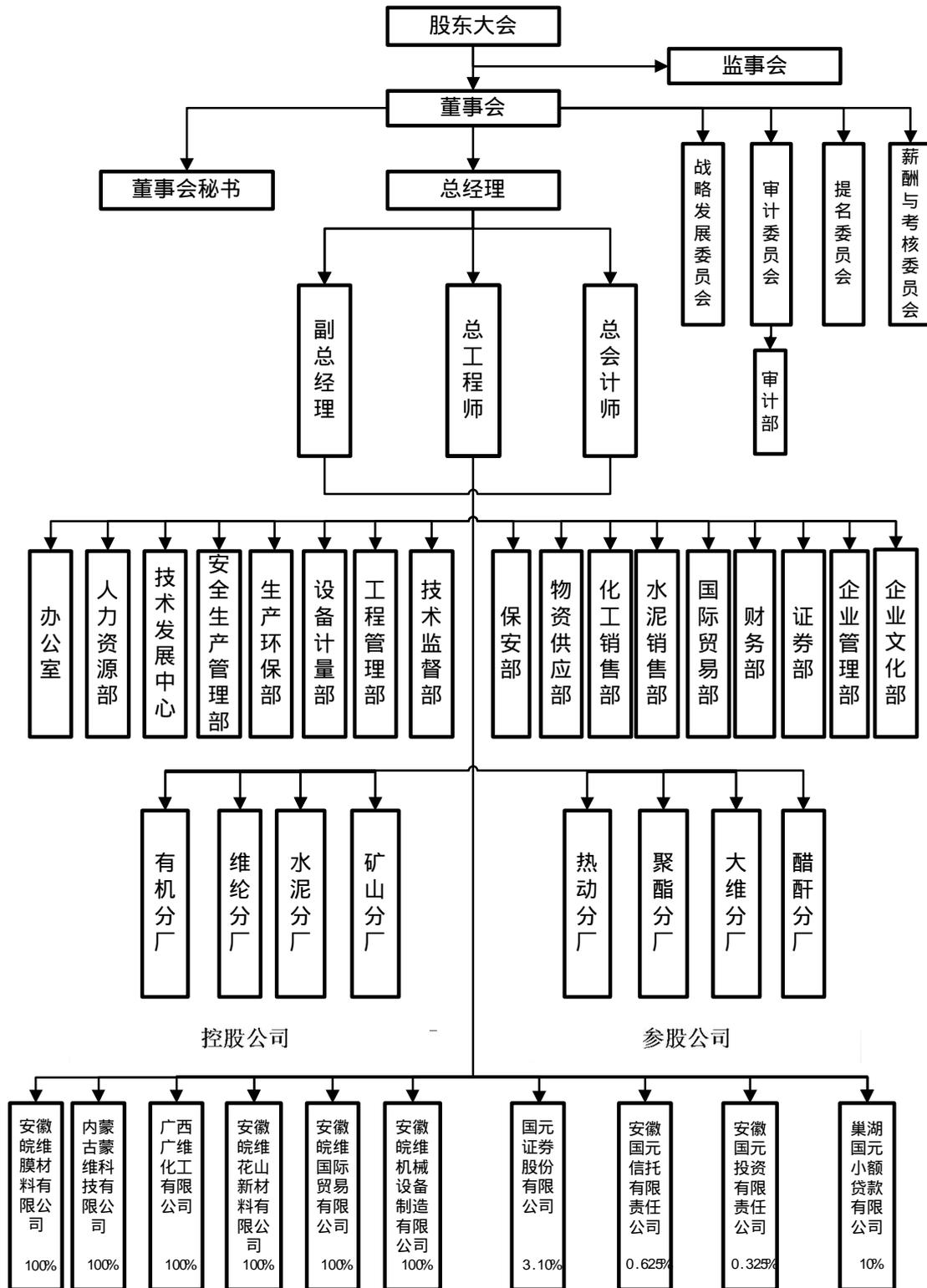
2015 年公司顺利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和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的重新审核认证。公司先后被评为“中国工业企业技术开发实力百强”、“全国化纤 50 强”、“安徽省工业 50 强”、安徽省百强高新技术企业、合肥市“智能工厂”、国家聚乙烯醇系列纤维生产研发基地、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先后获得全国“五一”劳动奖状、全国纺织系统思想政治工作先进单位、全国“安康杯”竞赛优胜企业、全国厂务公开

工作先进单位、中国纺织企业企业文化建设知名企业、全国纺织和谐企业建设先进单位、安徽省“十一五节能先进企业”、纺织工业产品开发贡献奖企业、全国纺织工业双文明建设优秀企业、化纤行业信用等级 AAA 级企业、安徽省百家最佳经济效益先进企业、安徽省 A 级纳税信用先进单位、安徽省创新型企业等荣誉称号。2015 年 11 月，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中国化工职工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联合发文，授予公司“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企业企业文化建设先进单位”称号，极大提升了公司知名度，对公司未来发展产生了积极作用。

（二）公司组织结构

皖维高新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结构，“三会”运作规范，形成了较为科学的职责分工体系。公司组织构架图如下：

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组织架构图



(三)公司总体发展战略和目标

I 总体发展战略

皖维高新坚定不移地围绕 PVA 产业链，巩固和发展化工、化纤、新材料三大主业，合理配置各项资源，加大内涵改造，通过兼并重组或新建优化产品结构，降低能源消耗，巩固和扩大现有产品的市场占有率，不断开发新产品，创新技术，培育以产品和技术为重点的企业核心竞争力。以广维、蒙维获取新的资源及利润源，促进总部发展，从而实现皖维、广维、蒙维的良性互动。由此形成了总部产业链延伸、广维生物质化工、蒙维煤化工组合发展的优势产业架构。坚持国有资产有进有退、进则有为、退则有序的策略，使公司实现又好又快地发展。

I 业务发展规划

1、产品链发展规划

遵循公司的发展指导思想和发展目标，结合现有的经济实力，在巩固并扩展现有的 PVA、PVA 纤维主业的基础上，大力发展 PVA、PVA 纤维深加工的高科技、高附加值领域，拓展 PVA 产业链与产业面；广维重点发展生物质化工，利用广西丰富的生物质原料，打造世界最大酒精制乙烯、VAE 乳液、醋酸乙烯、多品种 PVA 装置；蒙维科技重点发展煤化工，利用内蒙古优厚的煤炭资源建设 PVA 生产装置；进一步拓展煤化工产业链，实现利润最大化；开发新的电石乙炔化工产品。

2、产业基地布局计划

“十二五”期间，公司在全国范围内形成了三大产业基地，三大产业基地具体定位如下：

- 皖维本部——高新技术多元化产业基地

皖维总部高新技术多元化产业基地包含皖维总部和在合肥市巢湖经济开发区投资建设的皖维高新材料产业园。

原有皖维总部作为环保压力较大的化工区，重点发展 PVA、PVA 纤维、醋酐等化工、化纤产品。在合肥市巢湖经济开发区投资建设的皖维高新材料产业园，重点发展可再分散性胶粉、水泥纤维板材及 PVA 光学膜、PVA 可降解塑料、PVB 树脂等基本无污染的高新材料。

， 广维化工——生物质化工基地

广维生物质化工基地规划包括了生物质能源利用、木薯、甘蔗等当地种养殖业发展、乙烯衍生产品向下游延伸、VAC、VAE 和 PVA 等产品的下游扩展。主要指导思想是利用循环经济力量，做到物尽其用、减少污染。

f 蒙维科技——煤化工基地

蒙维科技煤化工基地以“延伸产业链，拓宽产业面”为战略方针，依据资源基础优势，在 PVA 产业链上延伸发展，以“资源化产业为主，下游产业横向发展”的战略定位，形成围绕主业的相关多元化的战略格局，建设蒙维新材料产业园。

（四）社会责任观和治企理念

社会责任观 在创造经济效益的同时，主动承担着保护股东、债权人、员工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加强企业形象建设，努力实现“员工高兴、用户放心、股东满意、社会认可”的公司愿景；积极从事环境保护，参与公益事业，实现合法、和谐、诚信、负责的企业社会责任目标。

治企理念 公司奉行以创新为根本动力，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安全生产为基础，以经济效益为中心，坚持以人为本，和谐发展的核心价值观，坚持为客户、员工和股东、社会提供良好回报的经营理念，秉承引领行业发展、提供新型产品和技术，促使人类生活水平不断提高的使命，立志从国内的 PVA 行业引领者发展为国际 PVA 龙头，打造中国 PVA 行业的标杆企业和民族品牌。

四、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企业社会责任是指企业在创造利润、对股东承担法律责任的同时，还要承担对员工、消费者、社区和环境的责任。企业的社会责任要求企业必须超越把利润作为唯一目标的传统理念，强调要在生产过程中对人的价值的关注，强调对环境、消费者、对社会的贡献，它是企业通向可持续发展的重要途径，符合社会整体对企业的合理期望。企业落实社会责任，实现企业经济责任、社会责任和环境责任的动态平衡，反而会提升企业的竞争力与社会责任，为企业树立良好的声誉和形象，从而提升公司的品牌形象获得所有利益相关者对企业的良好印象，增强投资者信心，更加容易地吸引到企业所需要的优秀人才，并且留住人才等等。

2015年，公司及全体员工继续真抓实干、深化改革、锐意进取，在面对国民经济发展下行以及错综复杂的外部形势下，仍然取得了不错的生产经营业绩，企业发展质量得到进一步提升，企业社会责任得到进一步落实。

（一）对人的责任

1 企业与股东、投资者

1、强化公司治理

公司始终把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作为管理工作的重点，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三会一层”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职工监事制度；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严格明确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用制度的约束力使得“三会一层”各司其职、规范运作，形成了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制衡机制。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即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时还制定了相应的工作细则，促进了董事会

科学、高效、正确决策，保障了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2015 年度，“三会”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运转正常，共召开 4 次股东大会，9 次董事会会议，6 次监事会会议，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共召开了 1 次战略与发展委员会会议、5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1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1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对公司相关重大事项进行商讨、研究。各类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合法、合规，决策科学、严谨。报告期内公司还积极组织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参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安徽监管局组织的各项培训，不断提高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能力，进一步提升了公司法人治理水平。

公司建立了“集团管控机制”，制定了生产、设备、质量、采购、销售、研发、财务、信息化、人力资源、企业文化、行政、审计、综合等方面管理制度共计 25 个，本部、蒙维、广维三地统一经营管理、统一人力资源配置、统一资金调度、统一内控管理、统一知识产权使用。同时，通过连续开展围绕“改进生产方式，抓好节能降耗，节约成本费用”的经济运行活动，每年为企业降低成本费用数千万元，培育了勤俭治企的文化，提高了各级领导干部的管理水平和创新工作能力。

2、严格信息披露

公司严格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信息披露原则，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公司的财务信息和重大事项信息，信息披露质量达到了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范、及时、准确、完整等各项要求。2015 年公司共披露定期报告 4 次，发布临时公告 46 次，未发生信息披露重大差错和选择性信息披露现象，也未发生披露信息不及时或信息提前泄露等造成市场波动的情形。公司相关信息除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本公司网站上披露之外，还在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上海证券报》与《中国证券报》上披露。

为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公平知情权,防止财务信息和重大事项信息提前泄露。公司认真执行《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明确信息披露人的职责,严格信息披露审核程序,建立健全公司定期报告和重大事项的内幕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对来公司调研的特定投资者,实行提前预约登记,填写特定对象身份登记表,签署承诺书,记录调研谈话内容等报备措施。通过对信息源头的把关,避免了内幕信息的提前泄露,保证了公司重大信息的有效传递与报告,提高了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和准确性。另外,公司专人负责外部信息的收集工作,密切关注各类媒体的信息,避免内幕信息的泄漏或不实传闻的传播,时刻关注证券市场的动态,及时应对突发舆情。

3、切实回报股东

公司一贯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建立了对投资者持续、科学的回报机制。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等相关文件要求,为充分维护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等权利,使投资者能够分享公司成长和发展的成果,在综合考虑公司战略发展目标、经营规划、盈利能力、股东回报、社会资金成本以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基础上,公司制定了《未来三年(2015年-2017年)分红回报规划》,该规划的制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的规定,将充分考虑和听取独立董事、监事和社会公众股东的意见,重视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保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并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2015年7月5日公司六届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5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拟定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 元（含税）进行利润分配。该议案经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已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实施完成。截至 2015 年底，公司共实施了 12 次现金分红、派送红股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累计分红派息总额 6.2 亿元，其中累计派发现金红利约 3.4 亿元，给予投资者丰厚回报。

4、加强投资者互动

公司严格按照《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通过发布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接听投资者电话咨询、接待投资者来访、回复电子邮件和信函、开辟网站投资者专栏、登门与投资者当面交流等方式，加强与公司投资者沟通与交流，让投资者能够及时、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及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将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反馈给公司管理层，提高了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此外，公司还设置有专线电话和专用邮箱以接受投资者咨询，并指派专人负责维护上交所“上证 e 互动”平台，及时回复投资者的咨询和提问。公司将尽最大努力来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1 企业与职工

1、强化安全生产

安全是人类生存和发展的最基本需求，是生命和健康的基本保障。生产经营单位在组织生产过程中，必须把保护人的生命安全和放在第一位。公司始终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和“不以牺牲员工健康和生命来换取企业发展和经济效益，不以经济效益掩盖安全生产管理方面的问题”的理念，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强化红线意识，严格责任落实，不断完善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夯实安全管理基础，促进安全绩效的持续提升，保障公司各业务的健康持续发展。

2015年，公司全面落实“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思想认识上警钟长鸣，将“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铭刻在脑海里、落实到行动上，制度保证上严密有效，技术支持上坚强有力，监督检查上严格细致，隐患治理上严肃认真，确保安全责任“零缺位”，隐患治理“零失误”，安全过失“零容忍”，安全生产“零事故”，推进企业向本质安全型的转变。

（1）健全安全生产制度

公司认真学习落实全国危险化学品监管视频会议精神，加强工艺变更管理，加强报警设施管理，严格特殊危险作业审批，严禁违章作业。公司大力开展《化工企业保障生产安全十条规定》，以及《企业安全生产体系五落实五到位规定》的学习与宣传工作，并根据规定要求，重新修订了公司《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安全生产规章制度》。确保安全工作始终坚持“严”字当头、“实”字当头。

（2）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一是层层签订目标责任书。公司结合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制作了《安全生产目标管理承诺书》，董事长、总经理、副总经理、各生产经营单位行政负责人，层层签订年度安全生产目标承诺书，有效地落实了各级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的责任。

二是严格事故考核。按照“四不放过”原则，全年安全管理部门通报处理了6起安全事故，对9名中层管理人员、7名事故责任人、10名相关人员进行责任追究，经济处罚17115元。

三是印发《安全生产责任事故考核》等三项规定。公司为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制定了《安全生产责任事故考核规定》、《工艺对标管理暂行规定》和《关于进一步加强现场管理和岗位纪律等若干规定》，三项规定进一步明确事故责任，强化工艺管理，加强现场管理，严格劳动纪律，促进了安全生产有序进行。

(3) 加大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整治力度

一是坚持开展五级事故隐患排查。2015年1-11月份，公司共排查安全问题和事故隐患653项，当月整改完成630项，整改率96.5%，累计使用整改资金288.3万元。天津港“8.12”爆炸事故发生后，公司立即开展内部危险化学品贮存安全大检查，排查出8项危险化学品贮存安全隐患，并立即开展了治理。

二是加强设计诊断的隐患整治。为加强对公司在役聚乙烯醇生产系统安全评估，公司委托省化工设计院进行安全设计诊断，共有82项整改项目。今年利用大修机会，对其中部分须停车整改的完成了整改工作，因目前条件所限，还有部分整改工作尚在进行中。

三是认真落实各级安委会督查组对我公司查出隐患和问题的整改。天津港“8.12”爆炸事故后，政府各级检查组来公司进行安全检查，总共开出了39项安全隐患治理项目。其中国务院安委会督查组对公司提出了2项重大隐患和4项一般隐患。公司立即落实隐患的治理工作，按要求开展治理并把隐患治理工作列为公司重点督办，保证所有治理工作按期全部完成。

(4) 加强安全生产事故应急管理

一是修订预案。随着新的《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GB/T 29639-2013)发布，今年对公司综合预案及危险化学品、石灰石矿山专项预案进行了修订并报审。

二是开展预案演练。2015年，公司14个生产经营单位结合本单位实际，共进行了41次演练，170人组织参加了演练活动。各单位在演练中做到“组织、任务、人员”三落实，专人负责、精心安排、认真组织，各单位行政主要领导亲自担任演练总指挥。通过演练不仅增强了各级管理人员的“居安思危”意识，还提高了各级管理人员和广大员工处置突发性事故的组织、应变能力和实

际操作水平。

(5) 严格取证备案，确保生产经营依法合规

一是确保按期换证。2015年6月27日公司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许可证到期，为保证按期换证，生产安环部提早安排，在有机、动力、醋酐等危化生产单位的配合下，按照危险化学品安全规范要求，认真开展合规性检查与整改工作，顺利通过安全现状评审，如期完成安全生产许可证的换证工作。

二是认真落实各项备案工作，确保公司合法合规经营。2015年公司先后完成32项危险化学品备案登记工作；完成易制毒化学品生产备案、剧毒化学品使用许可备案；为皖维国际贸易公司成功办理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圆满完成了重大危险源重新评估备案和新版应急救援预案的评审与备案工作。

(6) 抓好大修、技改、拆除现场安全管理

公司今年的建、改、扩、修等项目较多，先后有水泥大修、五车间拆除、大维新线扩产、维纶水溶纤维改造、脱硫脱硝环保技改、公司三年一度停产大修、PVB技改扩建、2000空分装置防腐、老溶解乙炔拆除等项目。在公司领导的高度重视及项目所属单位的积极配合下，加强现场安全监督管理，开展安全风险评估，落实安全措施，没有发生一起安全事故。

(7) 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

“安全月”活动期间，通过在公司主要交通干道、各分厂大门口等部位悬挂安全生产月活动主题横幅；在生产岗位显著位置张贴《应急救援体系》《加强安全隐患排查治理》《重大危险源辨识与伤害预防》《应急避险与自救》等“安全月”宣传挂图、警示标识、新《安全生产法》标语；组织各单位制作以“加强安全法治，保障安全生产”为主题的宣传橱窗等，营造出浓厚的活动氛围。

(8) 开展安全培训和安全竞赛活动

2015 年公司先后对 27 名新进大专生、化校生、退伍军人，以及各单位生产一线在岗的员工，共计 1144 人分期分批组织安全生产培训工作，将《安全生产法》、《事故隐患排查》、《安全生产管理》、《职业健康及危害告知》、《事故案例分析》、《事故应急预案演练及防范措施》等内容作为培训重点。此外，共有 8 名公司高管、分厂领导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参加了 2015 年巢湖市非煤矿山安全管理人员年度安全再教育复审培训，14 名安全管理人员参加 2015 年巢湖市安监局安全管理人员职业健康培训班，均顺利取得非煤矿山安全管理资格证和培训合格证。

公司 2015 年共对 313 名特种作业人员按期进行复审、取证培训，其中电工、电焊工 247 人，压力容器操作证 17 人，高处作业 2 人，制冷与空调作业 18 人，三级司炉工 3 人，二级锅炉水处理工 4 人，二级司炉工 6 人，机动车辆驾驶 16 人，所有参加考试人员成绩均合格，取得《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资格证》，做到了持证上岗。

根据巢湖市安委会要求，2015 年 11 月 30 日公司组织了 15 个单位，共计 45 名选手参加新《安全生产法》知识竞赛的公司选拔赛，选出 4 名选手代表公司参加巢湖市安委会初赛并取得优异，3 名选手代表巢湖市参加合肥市的选拔赛，其中 1 人胜出并代表合肥市参加省级大赛，获优秀表彰。

2、维护职工权益

员工是企业最宝贵的资源和财富。皖维高新秉持以人为本的理念，始终把解决员工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作为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努力实现企业价值和员工价值最大化，努力改善工作环境，促进职业发展，开展职业健康，做好员工关爱，落实民主管理。一年来通过上述努力，履责中的薄弱环节有所改善，员工权益保护各项工作达到预期成效。具体情况如

下：

遵守劳动法规。公司严格执行企业所在地有关劳动用工的法律、法规和制度，依法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按时缴纳社会保险；开展薪酬调查，规范薪酬管理，实现基层员工收入合理增长。

平等雇佣。公司坚持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据岗位素质要求招聘使用员工，努力为每一位员工搭建干事创业的平台，让每一位员工都可以在皖维实现自己的人生梦想。

关爱女员工。公司严格遵守有关女工保护的法律法规，不断改善女员工的工作环境和工作条件，落实女员工孕产期、哺乳期休假规定，同时，公司保障女员工和男员工享有平等而具有竞争力的薪酬福利，提供平等的职业发展机会。

民主管理。公司坚持和完善以职代会为基本形式的企业民主管理制度，切实保障员工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通过召开职代会、开通“党委书记信箱”、落实季度党委书记大接访、企业网站开设企业“通知公告”栏等形式，让员工了解企业的发展、参与企业的管理。

3、改善职工生活

皖维高新始终坚持“发展依靠员工，发展为了员工，发展成果与员工共享”的理念。控股股东皖维集团借国家棚户区改造政策之东风和契机，通过积极争取与认真筹备，实施了工矿棚户区改造项目。为了使公司职工住上新房，在该项目上公司给予了皖维集团极大的支持和帮助。

皖维棚户区改造项目是在原址 276 亩土地上，计划利用 3 至 4 年的时间，对原 2657 户的棚户区住户进行拆迁改造，拆迁面积 15 万平方米。工程分三期建设，拟建住宅 3106 套，总建筑面积 32.87 万平方米，其中东区 121000 平方米，西区 184600 平方米。这是迄今安徽省最大的工矿棚户区改造项目。皖维棚户区改

造项目总投资将达 4 亿多元。资金主要来源于企业补贴、国家补助和职工自筹。通过“国家补一点、地方免一点、企业帮一点、个人掏一点”，多渠道筹措资金。目前，一期住房已交付使用，二期住房完成认购。通过此次改造，公司职工住上了规范管理的封闭式小区，住房质量和生活环境得到极大改善。

此外，公司在做好职工生活保障工作中，依照“创新帮扶机制、拓展帮扶服务领域、丰富帮扶内涵”的理念，建立职工大病互助和扶贫帮困制度，完善企业多层次的互助保障体系，尽力解除职工后顾之忧。在帮扶救助工作中，一是针对生病住院、直系亲属去世的困难职工，按月申报并及时给予救助。二是对已故职工遗属，按月发放抚恤金。三是每年的“育才关怀”和年终的“送温暖”活动。在年终“送温暖”活动，我们依据困难职工档案，对生重病、家庭特别困难的职工，由公司领导带队亲自走访慰问。一年来，累计帮扶职工 81 人次，发放救助金 1.62 万元；慰问住院职工 41 人次，发放慰问金 3.8 万元；发放职工遗属抚恤金 62 人，全年抚恤金 37.4 万元 落实“金秋助学”政策及年终的“送温暖”活动 59 人次，送去慰问金 4 万元。

4、关注职工健康

公司坚持走“以人为本、和谐发展”之路，重视关注员工健康，把员工职业健康作为一项重要内容纳入公司日常生产管理之中，努力提升员工幸福指数。公司通过加大技改投入、改善工作环境，建立健全全员体检制度和健康档案等措施，努力提高员工健康保障水平，加强员工职业健康管理。

2015 年公司共为 2820 名在岗职工进行了体检并建立了职工健康档案；对各类存在或可能存在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岗位职工 1104 人进行了职业健康知识培训；专门聘请有资质的医疗机构对 405 位接触粉尘、有毒、高温等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在岗职工进

行职业健康体检，没有发现职业病或疑似职业病病例；对化工、化纤进行职业健康现状评价，目前已完成现场监测，编制了评价报告，正等待评审。

5、加强职工培训

当前，培训已成为企业培育人才，增强竞争软实力，实现企业人才梯度建设的必要手段。皖维高新始终坚持“人才强企战略”，树立人力资源是企业发展的第一资源的理念，以“提高职工素质教育，促进企业技术进步，努力打造品牌皖维”为目标，努力加强员工教育与培训。

2015年，公司根据新进人员技术需求与岗位业务操作规定，组织开展了一系列分工种的专业培训，使培训活动更具有针对性和实效性。为了把职工素质教育建立成长久机制，公司工会和公司职工教育中心还制订了符合企业发展实际需求的、有方案、有措施、有考核的职工教育全年计划。各子公司、各分厂的基层分工会根据集团工会制定下发的劳动竞赛全年规划，结合公司下半年各单位开展的成本承包、利润承包等经营工作要求，提出本单位的竞赛目标、分解指标、落实措施。此外，各种技术比武活动贯穿全年，对化验、电仪、消防、机械、物流等每个单项竞赛的第一名，授予公司优秀操作能手荣誉称号。

1 企业与客户、供应商

1、提高产品质量，铸就品质皖维

2015年，公司牢固树立“质量强企、以质取胜，建设世界行业一流品质皖维”的质量方针，以“坚持质量强企，打造品牌皖维”为宗旨，开展了以下工作：

一是积极组织开展“质量月”活动，大力加强质量意识教育，提升质量管理水平；二是大力实施推进“创建行业一流品质皖维”目标，加强自主品牌的创建，不断解放思想、创新工作思路，

争取政府配套奖励资金；三是严格质量考核，强化质量事故责任追究制度，落实质量主体责任；四是完善 ISO9001 体系建设，真抓实干，严格管理，让体系有效运行成为保证产品质量，筑牢“品质皖维”的基础；五是大力开展实施企业标准化工作，通过制（修）定国家、行业标准及企业标准，提升标准化管理水平，完善标准化管理制度；六是开展 QC（质量控制）攻关活动，营造科技创新与技术攻关的良好氛围；七是强化管理，严把进厂原辅材料、金属材料和出厂产品质量关，加强质量监督抽检及完善相关管理制度工作，确保公司产品质量的符合性和稳定性；八是推出新举措提高技术服务质量，维护好品质皖维信誉；九是强化职能人员和检验人员管理，开展岗位技能培训和考核工作，不断提高员工业务能力和操作技能；十是以“三严三实”专题教育为契机，提升干部和职工履职尽责的责任意识。

通过以上努力，公司在质量管理、质量检验、质量监督和技术服务方面取得了优异成绩。

2、加强技术服务，恪守合作共赢

2015 年，随着公司生产规模不断扩大，产品品种不断增多，市场占有率不断提高，多种产品销售量已经处于世界行业前列，成为名副其实的行业领军者。与此同时，市场竞争更加激烈，客户需求更加多元，对产品和服务的要求进一步提高，产品投诉已逐渐演变为客户表达不满的一种主要方式，技术服务工作越显重要，逐步成为企业一项经常性工作。2015 年公司技术服务部共处理解决了 30 起质量投诉，解答日常咨询电话及电话回访 300 多次，提供技术服务 22 次。通过开展客户投诉服务工作，有效的解决客户遇到的一些问题，化解了客户的不满，同时也帮助企业在产品质量方面进行一些改进，努力实现皖维与客户双赢，为维护品质皖维起到一定作用。

公司一贯重视客户关系管理，恪守合作共赢理念。2015年9月，皖维高新2016年度化工化纤产品座谈会在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察右后旗蒙维科技有限公司隆重召开。座谈会上，蒙维公司总经理孙先武首先介绍了蒙维公司发展历程和二期项目进展情况；随后，皖维PVA、液体化工、水溶纤维、胶粉、PVB、VAE等产品的区域总代理先后发言，对公司产品给予高度评价，并就如何“聚势勃发，谋远共赢”提出建议和希望；最后，公司董事长吴福胜发表主旨讲话。他首先分析当前宏观经济形势，着重剖析PVA行业面临“喜忧参半”的形与势，强调指出皖维高新坚持“五个不动摇”，即坚持围绕主业不动摇、坚持做大做强不动摇、坚持抓好资金资本运作不动摇、坚持客户至上不动摇、坚持合作共赢不动摇。此次作用谈会的召开使得公司与客户之间加深了了解、增进了友谊、强化了合作。

3、规范供应商管理，促进共同发展

公司十分注重供应链建设，严格遵循依法守信、合作共赢的原则。为规范供应商管理，完善采购流程与机制，给供应商创造良好的竞争环境，公司严格执行《公司招投标管理办法》并责成有关部门加强监察力度，推行公开招标和阳光采购，对供应商进行公平、公正评估，杜绝暗箱操作、商业贿赂和不正当交易等情形。公司还制定了供应商准入管理制度，建立了供应商档案，引进仓储式供应商管理模式，形成了一套完善、有效的供应商调查、申报、评估、监管体系。2015年5月20日，公司物资供应部对2014年发生过业务的502家供应商进行评审，着重从价格、质量、交货、服务四项进行测评。根据这四项完成情况，评定供应商为A、B、C、D、备选、暂停、淘汰；并将502家供应商按供货物料分为原材料供应商、电器仪表供应商、设备备件供应商、其他供应商(包含包装物、杂品、劳保、办公用品、钢材等供应

商), 其中 A 级 73 家、B 级 257 家、C 级 72 家、D 级 5 家、备选供应商 5 家、淘汰 59 家(其中更名 5 家) 暂停 28 家。

公司在认真履行合同约定同时, 坚持以系统化的工作机制, 创新的沟通方式, 坦诚的合作态度积极开展技术经验交流, 友好协商解决纠纷, 协助供应商解决技术难题、提高产品品质, 帮助供应商成长, 促进企业与合作伙伴共同进步。

(二) 对环境的责任

2015 年是公司环保工作踏入新篇章的关键一年。在省市环保局的监督指导下, 公司生产安环部环保职能人员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 围绕公司年度环保工作目标, 加强环保知识培训、强化环保管理考核、完善环保运行台账、合理调控各单位高浓度废水排放, 加强烟气综合治理项目监管, 做到源头严控、过程严管、后果严究, 实现企业与自然和谐发展。各生产单位结合实际, 在“看不见”烟尘排放、“闻不见”刺激气味、“听不见”大的噪音上下功夫, 实现了环保技术达标、设施达标、“三废”排放达标。同时, 公司以产业结构升级、技术改造、提升高附加值产品产能、优化运行方式为主要手段, 提高用能效率和节能水平。有效推进了公司节能减排工作的稳步发展。

1、污染物排放达标情况

2015 年, 公司污染物基本稳定达标排放, 无重大污染事故发生。

(1) 废水

1-12 月份废水总排口达标率约为 95%(其中因设备故障等其他原因假超标 4 次), 东沟无工业废水进入, 水质良好无污染。

(2) 废气

水泥 2#线因停产于 2015 年 1 月初停止运行废气在线监控系统; 水泥 3#线于 7 月份进行窑头窑尾电除尘器改造; 热动锅炉

于 2014 年 8 月开始进行烟气系统改造，2015 年 8 月设备安装完成进入试生产，因工艺设计存在问题，烟气污染物 NO_x 存在超标现象，经过反复检测调试、工艺调整，于 2015 年 11 月初完成环保竣工验收。烟气（尘）污染物因子在线达标率 96.5%。

（3）固废

公司工业废渣主要有电石渣、粉煤灰、锅炉炉渣、生化污泥、石膏等，作为水泥分厂的原材料，基本达到全部综合利用，减少了污染物的排放、节约了企业运行成本、改善了区域环境质量，做到了环境效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有机统一，实现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工业危废主要有醋酸残渣、醋酸锌触媒、有机类树脂、废矿物油等。截至 2015 年底，对外转移处置醋酸残渣 29.66 吨，暂存库储存量约 20 吨。醋酸锌触媒因申请属于非危险废物鉴定未通过，储存量约为 9 吨。有机类树脂已对外转移处置 0.2 吨，储存量约为 0.8 吨。废矿物油由各单位收集，送至水泥分厂及金泉公司综合利用。公司严格按照危废管理计划对工业危废进行包装、收集、贮存和处置，未发生管理疏漏及污染事故。

2、主要环保工作开展情况

（1）加大烟气系统改造监管力度，紧抓施工安装进度

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公司现有火力发电锅炉执行《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2014 年 3 月，公司热动分厂锅炉烟气系统改造项目开始筹建。因改造地点位于有机分厂附近，东临煤场、西近乙炔站，场地限制严重，施工难度大，工期缓慢。为尽快完成改造，使锅炉废气污染物排放符合新的标准要求，公司生产安环部环保职能人员深入现场、定期检查，监督土建施工，协调安徽恒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设备安装。2015 年 7 月，借助公司实施全线停车大检修之契机，

实施了除尘、脱硫、脱硝系统对接，整个项目完成改造，于 8 月进入试生产，在线监控系统联网并投入运行。2015 年 10 月底完成环保竣工验收。

(2) 成立扬尘治理领导小组，全面落实环境问题整改

2014 年底，省环保专项领导小组对各市环保专项行动开展情况组织了督查工作。发现我公司厂区内道路扬尘严重，物料堆场无防扬尘措施，运输车辆未冲洗，出入厂区道路扬尘污染严重等环境问题。并要求巢湖市环保局监督完成整改。

对此，公司领导高度重视，于 2015 年 1 月成立扬尘治理领导小组，加强对扬尘治理的统一领导、部署。

- 将厂区所有道路按属地原则划分，每天洒水四遍，保持道路湿润无扬尘，同时，加强日常检查、严格考核管理。

- 建立物料堆场扬尘污染控制管理制度，对露天堆放物料，采取有效覆盖，建设密闭围堰，防风抑尘。

- 加强对进出厂运输车辆管理，新建车辆冲洗池，车辆不冲洗不得进出厂，运输车辆车厢需覆盖，严禁超载、严防抛撒。

- 对年产 100 万吨水泥粉磨站加强管理，优化工艺，更换新设备，有效地减少粉尘的排放和扬尘的产生。

(3) 积极开展水泥行业大气污染治理工作，确保大气污染物达标排放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于 2015 年 7 月 1 日起全面执行，新标准对矿山开采、水泥生产环节大气污染物排放做出了更为严格的要求。2015 年 3 月，公司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制定方案，投资近 1000 万元对水泥 3#线窑头、窑尾电除尘器进行改造，该项目于 2015 年 6 月开工建设，2015 年 7 月底设备安装改造完成，于 7 月 26 日开始调试运行。改造后，烟尘浓度基本维持在 20 mg/Nm³ 左右。8 月 27 日申请试生产。9 月底，完成环

保竣工验收。

(4) 环保管理体系高效运转，全力配合公司全线停车大检修

2015年7月1日，公司实施化工、化纤、建材系统全线停车大检修。6月30日，水泥熟料3#线与热电锅炉相继停车，生产安环部及时向巢湖市环保局报告在线监控系统报停。

大修前，公司生产安环部门安排好各项工作，为大修顺利进行做准备。大修期间，环保职能人员深入现场，全面协调、合理调控，加强各单位环保管理。维修废液、废水集中处理，定点定量排放，同时严防跑、冒、滴、漏等问题；固体废物、危险废物等包装密封，指定地点存放，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合理处置。同时，部门人员全员出动，增加巡查频次、加大督查力度，有效排查安全环保隐患，杜绝环境事件的发生。大修结束，生产设备和环保设施正常运转后，及时向环保部门报告。恢复生产后，继续加强环保管理，确保了大检修与复产的平稳过渡。

(5) 实施雨污分流改造，完善污水排放系统

2015年7月21日，巢湖市污水处理厂向巢湖市环保局报告，反映我公司棚户区分生活污水处理，未接入市政污水管网。对此，巢湖市环保局对我公司提出几点要求：一是完善生产厂区内初期雨水收集，与污水厂管网连接，不得外排；二是对直排入双桥河的东西区分生活污水处理；三是对自备水厂浑浊尾水排放进行整改。

根据合肥市、巢湖市环保局要求，公司高度重视，召开专题会议，制定整改方案，并紧急实施。

• 2015年8月，雨污分流改造施工完成。在大五金库与原涤纶分厂交叉口处雨水10#线上新建一座阀门窰井，对初期雨水进行收集，排入污水处理场；在污水处理场雨水10#线与污水11#

线汇合处进行雨污分流改造。

，2015年9月15日，在公司领导带领下，相关人员深入现场，全面检查，制定方案。对东、中、西生活区生活废水进行分区域收集处理，敷设管道、新建收集池与总排口，汇入市政管网。该项目大部分土建工程已完工，于12月8日通过专家评审，同意接入市政管网。因涉及到多个政府部门的协调，公司正在接洽，待准备就绪，立即组织与市政管网的衔接施工。

f对于水厂尾水浑浊问题，经过多方取证、调查，已查明原因，公司水厂只有俞府街中间一条路进出，因部分村民拦路禁止外运污泥车辆通过，造成水厂沉淀塘积满沉泥，排水时，塘泥冲翻，易造成排水浑浊。9月8日，公司向相关政府部门汇报后，开始征地修路，同时在水厂内新开挖一个3,500m³的大沉淀塘，增加尾水沉淀库容。10月底，该工程已完成。计划定期将塘泥运往公司水泥分厂，作为水泥原材料，多余部分送至矿山大坑填埋处理。

(6) 加强危废管理，完善危废管理系统

2015年，公司产生并需要处置的危险废物主要有醋酸残渣、醋酸锌触媒、含铈废催化剂、有机树脂类废物、废矿物油、废试剂空瓶、废劳保用品等。现有一座位于大维分厂西北侧的危险废物暂存库，由专人负责管理。在上级环保部门指导与监督下，台账记录、资料管理已基本完善，废矿物油全部综合利用，其他危废严格按公司管理计划与环保要求进行称量、包装、收集与处置。

醋酐分厂含铈废催化剂因在安徽省内未找到有环保资质单位处置或再生，需进行跨省转移处理。生产安环部环保职能人员依据法律法规，按照流程，及时完成了与江苏省中铭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及贺利氏回收技术有限公司跨省转移处置手续。

(7) 强化设备管理，减少废水排放

皖维高新作为巢湖流域的用水大户,在节约利用水资源方面也为地方企业带了好头。公司本着“节约用水”和“一水多用”的原则,投入大量资金启动了“中水回用改造项目”。该项目属于国家环保部督办的“三河三域”重点环保治理工程,已于2013年12月开始施工建设,2014年6月设备安装结束并开始进行调试运行。2015年,公司进一步强化了对中水回用系统的设备管理,对部分工艺进行了升级改进,大大提高了水资源利用效率,有效减少了废水排放量,为公司取得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8) 强化环保培训,实现清洁生产

公司生产安环部环保职能人员在公司领导带领下,严格执行各级环保部门下达的任务,定期对各分厂员工进行环保培训、环保宣传,提高员工环保意识,加强全厂环保管理,加大废气、废水、在线监控考核力度,认真做好环保“三同时”工作,积极推行、实施清洁生产工作,并通过专家评审。

公司环保工作全面到位,环保体系基础扎实,环保系统基本完善,得到了各级环保部门的赞许。

(三) 对社会发展的贡献

1、 遵规守法, 诚信纳税

皖维高新以合法经营、依法纳税,实现企业和地方经济可持续发展为经营目标,秉承合法经营,依法纳税的经营理念,严格遵守税收法律法规,如实申报税额,足额缴纳税款,为巢湖地方经济的繁荣和发展贡献了自己的力量,切实履行了企业公民依法纳税的责任和义务。公司多次受到地方政府相关部门的表彰,连续被税务部门评为A级纳税信用单位。2015年,公司总资产74.44亿元,净资产36.69亿元,全年完成销售收入34.85亿元,归属

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923.12 万元，出口创汇 8,200 万美元。全年上缴国家税收 9,381.42 万元，支付员工工资、福利及社保金等 29,285.86 万元，支付银行等债权人借款利息 13,591.70 万元，公益投入 65 万元，每股社会贡献值约 0.4 元，为社会经济的繁荣和发展承担了相应的企业社会责任。

每股社会贡献值=每股收益+（纳税总额+职工费用+利息支出+公益投入总额-社会成本）÷期末总股本

2、深化服务改革，建设和谐社区

2015 年是“十二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公司创建“品质皖维”，立志打造世界一流企业的实施之年。今年，公司以“深化后勤服务改革，建立社会化服务体系”为目标，以提供优质服务为己任，以强化基础管理为抓手，着力提高社区的综合管理能力和服务水平，在公司领导下，皖维社区的管理工作迈上了新台阶。

• **强化物业管理。**2015 年公司集中力量对新小区东、西区 7 幢高层、小高层的电缆井、水表井内所有的杂物进行了清理，对一期东、西区 35 幢安置楼的所有单元楼道内杂物和“僵尸车”进行了清理，共清理垃圾数十车，清理僵尸车 70 余辆，处理破坏居住环境和绿化环境近 10 起，铲除私种香椿树近 400 棵，维护了新区环境，确保居民生活安全。

， **强化农贸市场管理。**今年 11 月，西区农贸市场正式交付使用，为了繁荣市场，规范经营者的经营活动，公司将场内的摊位进行分类划分，根据市场内商户的经营范围制订了收费标准并安排一名负责任的同志专门负责西区农贸市场的现场管理，一方面维持好市场秩序，另一方面防止个别商贩欺行霸市和经营假冒伪劣食品，确保新农贸市场内秩序井然，管理有序，发展繁荣。

f 强化社区活动管理。公司积极组织开展丰富多彩、健康有益、群众喜闻乐见的文化、体育、科普、娱乐活动，以及其他形

式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活动,积极发展社区教育,不断提高居民群众的思想道德水平、文化素质和文明程度,促进家庭、邻里等方面的人际关系和谐,形成平等互助、扶弱助残、济贫帮困、奉献社会的良好风尚。努力把皖维社区建设成为管理有序、服务完善、环境优美、治安良好、生活便利、和谐幸福的社会生活共同体。

3、践行公益,奉献社会

企业来源于社会,发展也离不开社会。因此,企业在发展过程中必须关注社会、反哺社会。首先,企业在发展过程中要注重企业与自然、资源、环境、社会以及未来的和谐发展。其次,企业在获得成功之后,要为社会和他人做一些力所能及的事,多参加各种社会公益事业,从而达到共同进步的目的。参与社会公益活动,不仅能彰显企业的价值取向,激发社会正能量,提高企业社会形象,还可以提高凝聚力,激励员工的士气,促进企业自身的成长。多年以来,皖维高新一直秉承“追求卓越、奉献社会”的价值理念,公司在创造经济效益的同时更注重社会效益和责任,通过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等,不断用实际行动来回报社会。2015年皖维高新积极参加社会公益活动,主动投身慈善事业,真诚关爱弱势群体,扶危济困,奉献爱心,回馈社会,切实履行了社会责任。

(1)携手高校,互惠双赢

为提高高校在校生的的人文素养与科学素养,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创业精神和实践能力,鼓励和支持学生参与科学研究、技术开发和社会实践等创新活动,2015年,皖维高新先后与安徽建筑大学和巢湖学院根据企业发展需求和学校办学定位,全方位、深层次的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谋求校企双赢,本着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签订了校企合作协议。

• 学生就业与实习

公司为校方学生提供实习平台，供学生开展实习实训活动。公司有用工需求时，优先考虑校方学生。校方为公司优先输送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优秀学生。

， 设立科技创新孵化基金

为鼓励学生刻苦学习，营造良好的学习风气，同时营造良好的创新氛围，公司出资人民币五十万元在安徽建筑大学设立“皖维大学生科技创新孵化基金”，每学年在安徽建筑大学各专业学生中评选一次，分5年对创新项目进行资助，每年资助金额十万元人民币；在巢湖学院出资设立“皖维科技创新孵化基金”，每学年在巢湖学院各专业学生中评选一次，每次科技创新孵化基金总金额十万元人民币。以上两项科技创新孵化基金旨在用以奖励品学兼优，具有一定学术成绩或在校期间的小发明、小创新的学生。基金分配办法由企校双方共同拟定，具体评定工作由校方负责实施。

f 产学研合作

为将学校的教学科研与企业的生产研发有机结合起来，双方密切配合，深度开展产学研合作。安徽建筑大学为公司提供技术创新、产品检验等疑难问题提供技术支持；公司与巢湖学院根据双方条件，共同申报各级各类项目，联合申报专利，巢湖学院有计划地安排教学一线专业教师到公司挂职锻炼，公司也将有计划地安排技术人员到巢湖学院参与教育教学活动。

(2) 扶贫济困，筑桥修路

2015年10月17日是我国第二个扶贫日。组织开展好扶贫日系列活动，对于深入推进精准扶贫、精准脱贫战略，坚决打好扶贫攻坚战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动员社会各方面力量参与扶贫开发的意见》（国办发【2014】

58号)和《省国资委关于转发安徽省2015年全国“扶贫日”活动方案的通知》(皖国资规划函【2015】779号)要求,公司参照2015年对外捐赠预算,认领怀远县淝南乡徐湾学校道路改造项目和帮扶黄山市休宁县璜尖乡徐家村桥梁建设项目。两个基建项目共计35万元,其中徐湾学校道路原为泥土路,改造为长400米、宽4米水泥路,造价约15万元;休宁县璜尖乡徐家村新建独立桥梁,长27米、宽4米,造价约30万元,公司帮扶其20万元。以上两笔帮扶款,公司已于2015年10月19日分别汇入怀远县财政局结标专户和休宁县财政局单位往来清标账户。

(3)落实“三关三助”,弘扬“五老精神”

2015年12月11日上午,由皖维公司承办的安徽省第八次大型企业关心下一代工作研究会在巢湖市碧桂园召开。安徽省关工委主任张俊、合肥市关工委主任邹淦泉、安徽省国资系统关工委主任徐华利等,及省大型企业关心下一代工作研究会各成员单位关工委负责人参加会议。公司董事长吴福胜向与会人员介绍了皖维的成长历史、经营成果、发展规划和未来前景,表示公司在不断发展的同时,将不断加强关工委建设,继续做好关心下一代工作。皖维关工委是合肥市关工委的示范点。近年来,企业在关心下一代工作中取得一定的成绩。企业在捐资助学,帮扶困难青工等方面,每年都有几十万元的投入。公司关工委主动适应新常态,聚焦理想信念、现实引导、职业素养等方面开展工作。以素质教育为载体助推学习型企业发展,以关爱行动为重点助推和谐型企业建设,以人文关怀为主线助推健康型企业建设;关心青年个人婚恋问题,关注青年的生活环境和居住环境,关注八小时之外。企业开展的“三关三助”经验交流得到与会研讨人员的推崇。

“五老”精神是广大“五老”(老干部、老战士、老专家、老教师、老模范),在长期从事青少年社会教育的过程中,形成的一

种可贵的精神。“五老”精神被概括提炼为：忠诚敬业、关爱后代、务实创新、无私奉献，是理想信念的追求，意志毅力的凝聚，思想道德的升华，人格魅力的体现，其实质是爱心加奉献。2015年10月21日重阳节上午，为了庆祝建国66周年和新《老年法》颁布实施后的第三个老年节（重阳节），丰富老年人的精神文化生活，推进老年健身运动的发展，巢湖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由巢湖市老龄委和老年协会举办、皖维承办的巢湖市“皖维杯”第九届健康老人万步行活动在西门广场隆重举行。此次活动展示了老人风采，也反映了皖维对“五老”精神的尊崇与实践。

五、展望未来

2016 年公司工作的指导思想是：以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五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为指导，落实全省国资监管工作会议部署，准确把握行业发展规律，围绕“品质皖维”建设目标，进一步解放思想，以市场化改革为动力，突出“产品”和“市场”两大主题，在增量增效、提质增效、降本增效上下功夫，提高经济发展的效率和效益，开创皖维“十三五”发展新局面。

公司将积极履行企业所承担的社会责任，继续加强对股东、债权人、员工、客户、消费者、供应商及社区等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的保护；强化安全环保、节能减排工作力度；在“弘德、进责、笃严、求新”企业精神的指引下，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加大科技创新力度，实现经济结构优化升级，不断完善社会责任管理体系，争取在更多领域承担和履行企业的社会责任，为经济、社会、自然环境可持续发展，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作出应有贡献。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七日

